

泸西 情结

高洪波

著

当代名家散文丛书

中国文联出版社

当代名家散文丛书

泸西情结

高洪波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泸西情结/高洪波著. —北京: 中国文联出版社, 1998. 1

ISBN 7-5059-2885-6

I. 泸… II. 高…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10486 号

书 名	泸 西 情 结
作 者	高洪波
出 版	中国文联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100026)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詹之燕
排 版	北京文籍激光照排厂
印 刷	北京市艺辉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1/32
字 数	214 千字
印 张	10
版 次	2003 年 3 月第 1 版第 2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059-2885-6/I·2165
定 价	19.90 元

洪波的散文及其他（代序）

雷 达

朋友们论起文章来，说到洪波，一般都说他写得快而且多，虽在称羨其数量之大，弦外之音似含有倘能写得再少一些，打磨得再细一些就更好了的意思。对这种说法，我其实并不完全赞同——我的思路在走向另一方面：我们写文章的人都在摸索，都需要在构思、谋篇、立意和语言锤炼上好好下功夫，这是没有问题的；问题在于，为什么每个人的选材、运思、写作方式会有那么大的不同，在这种不同的后面，究竟隐伏着什么，它与散文这一体裁的本性又有什么联系？洪波的文章我很爱读，因为好读，有的文章火候略欠，也是事实。但我以为，人们在评衡散文时，往往忽略了一个更重要或更深层的问题，那就是每个人因其天性和才分的不同所带来的创作方式的不同，而这，有时很难用一般的规律框范。有的人，你非要求他写得又快又多，是很难的，逼也逼不出来；相反，有的人你怎么规劝他少写一点，写慢一点，要精雕细刻呀，反复修改呀，也没有用，他

就是慢不下来，或者慢了也没有多大效用，该写成什么，还是什么。此即江山易改，本性难移也。

这种现象使我想起了刘勰，他是最懂创作规律和文章之道的。他的一些话大家熟悉，但我还是想引述一下，因为我们现在老是罗兰·巴特怎么说，伽达默尔怎么说，就是不大提刘勰怎么说，其实刘勰说的不见得比他们差。他说：人之禀才，迟速异分，文之制体，大小殊功。相如含笔而腐毫，杨雄辍翰而惊梦；虽有巨文，亦思之缓也。子建援牍如口诵，仲宣举笔似宿构；虽有短篇，亦思之速也。这是指出创作中下笔有快慢，天分各不同的重要区分，之后，刘勰，进一步追问何以有快慢。他认为，文思敏捷的人，是因为感觉锐敏，且无疑虑，能当机立断；文思迟缓的人，是因为情思缠绕，徘徊难定，只有反复研虑方能通畅。他进而指出，要是学识和体验贫困，写得慢也没有用；要是才学荒疏，写得快也是枉然。于是他提出了“博见为馈贫之粮，贯一拯乱之药”的救治之方。这跟我们今天说的要深入生活，博见博识，增强学养或作家的学者化不是一一吻合吗。

回到高洪波的散文上来。我以为他之所以写得快且多，仿佛随手拈来，俯拾即是，任什么都能入散文，满眼满地满世界可作散文的材料乱滚，其实是一大优点。我还认为，这个优点不是谁想学就能学来的，像我，就学不来，说句绝对的话，这本事靠学是学不会的，因为它是人的天性和后天追加的性格因素的自然流露。换句学术点的话，创作主体对万事万物能感应什么，不能感应什么，能感应多少，取决于该主体的人格、血型、气质、学识、趣味，他看生活的眼光和对人生的态度，以及冰山之下潜意识的、连自己也未必清楚的选择机制。那么，为

什么又要强调它对散文写作的重要性呢，因为在我看来，小说不“编”不行，戏剧不“假定”不行，散文则自由得多，就某种意义说，人人都是散文家，区别只在写没写出来而已。说到底，散文是人有感于物的心灵的倾诉和人与世界的对话，是一种最质朴、最本真、最契合自然的文学形式，如同性格之投影于纸张，本性烙刻于文字。散文当然也要“做”，也要炼字炼意，要是有时间的话，能做到吟安一个字，捻断数茎须就更好了，但若没有上面的东西作基础，“炼”和“吟”到后来恐怕就要透出虚假和矫情来了，倒不会是好的散文了。

读洪波的散文，你会觉得散文的疆界在尽情扩大，限制的堤坝在不断冲破，许多熟视无睹的事象和细节，你从未想到写文章，他却有感觉，偏能化为文章，能激活之，联想之，并依其人生阅历拓出一片新的风景。衣食住行所涉及的一切自不必说了，就是一块砖头，一方石砚，一个牛头，一只猫，一棵树，吃了一回藏药，看见一回海鸥，听见一首老歌，碰到一个熟人……他全都能勾起浮想联翩，写成意趣横生的文章，这本领就不能不让人佩服了。我们先不谈写得好不好，先要问，为什么一样生活着、观察着，他满眼出散文，你却苦于找不到题材，他随时有感悟，你却五内郁结，他看什么什么有情，你却无知不觉无动于衷，这究竟为什么。切莫小看这种区别，散文的创作奥秘都在这里了，它牵涉到的问题太多太多。只举其一：我们的散文有优美深厚的传统，但也随之有许多禁忌，哪些可入散文，哪些不登大雅之堂，传统思维方式的压力太大，前文本的压力太大，以致使人提起笔来觉得四围全是限制。洪波散文的优势就在于，他信任生活，感谢生活，一任主体在生活中浸泡、吸纳、感悟，用“生活化”来突破传统思维的模式化藩篱，遂

掘开了题材的怒泉，任其汨汨流淌。从根本上说，洪波之善于捕捉散文题材，是他的天性使然，用更直白的话说，盖因他热爱生活，兴趣广泛，好玩好动，好奇心强，除了他的另一面，则有童心的一面，他本心原想追求散文化的人生。屈指算来，我和他在一起工作近二十年矣，而这竟是大开杀戒，角逐不断的二十年，而角逐的项目却是：打乒乓球，下象棋，赛游泳，玩古董之类，不禁令人哑然失笑。有一次，从傍晚开始一直是到翌日东方之既白，足足酣战了一夜象棋，能你来我往地战一夜，其激烈程度不言自明。我想，性情如此，大约多是“我看青山多妩媚，料青山看我也如是”之类的人物吧。

常读洪波散文的人都能感到，读他的东西轻松、幽默，富于情趣，有种开朗乐观的气息，却不必承担思辨的重负，忧患的重压，寻找意义的捉迷藏。这是怎么回事？我以为这就说到他散文除了题材的无疆界之外的又一重要特点：他是缘情派而不是载道派，他追求意象的自足，而舍弃意义的负累，只让生活、形象、瞬间、意趣浮现，而一般不归纳、不提升、不曲终奏雅。这种写法是一大解放，自己写得轻松别人看着也轻松，也最靠近性灵派散文的本质。当然，与他不同的其它写法，自有其重大价值，这里暂不讨论。

洪波散文的第三个特点是短小，好像让他写长他也写不了，他的思维就是这种短思维似的。他的散文最适合报纸登，这并非他为了效益要这么写，而是他暂时只能这么写，其中的重要秘密是，这乃是诗的思维模式。他写过多年诗，现在转向散文就发挥威力了。诗的特点是讲究意象、意境，追求情景合一。倘若小说是面，散文是线，诗歌就是点，他以点的方式写散文，能不短乎？《亲近老树》是他的力作，我也喜欢，喜欢那天人合一

的幽静，喜欢神树的意象和姿态，还有那结尾——本当初相逢，谁知老相识的隽永。

关于洪波散文的特点我说了三点，自以为说的都是实情。我不想在文章结束时照例地提几点谁也反驳不了、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缺点，以显示自己的严正。我只想提个问题：洪波的文章为什么总给人轻松感，这轻松意味着什么，这感觉又是怎样形成的？写到什么程度轻松，写到什么程度又不轻松？诚然，文非一体，鲜能备善，没有理由要求一个作家放弃他出于本性的风格，但是，假若洪波在今后的创作中愿适当地向文化意蕴和形而上的思辨倾斜，我也不反对。不知读者诸君和洪波老弟以为然否？

目 录

洪波的散文及其他（代序）	雷 达（1）
--------------------	--------

第 1 辑 难忘云南

难忘云南	（2）
鸥 盟	（4）
昆明雨	（7）
泸西情结	（10）
博物馆札记	（15）
飞翔在高原	（18）
黑骏马的蹄声	（27）
边防线上	（30）
高原雪	（35）
落 马	（38）
亲近老树	（42）
东方圣诞夜	（45）
排球故事	（53）
吃·穿·住·行	（57）

第2辑 趣味人生

岁月的况味.....	(69)
感悟足球.....	(74)
鸽子的话题.....	(78)
过年琐忆.....	(82)
女儿军训.....	(85)
家庭观念.....	(88)
家庭氛围.....	(91)
江湖感觉.....	(94)
券在心.....	(97)
闲话香港.....	(100)
收藏趣闻四则.....	(103)
从“谋杀菲林”谈起.....	(109)
梦莉之旅.....	(112)
想起了米哈尔科夫.....	(115)
藏 药.....	(118)
姓名趣谈.....	(123)
酒 具.....	(125)
天景石.....	(128)
鞍山印象.....	(131)
沈阳一日.....	(135)
新春的贺卡.....	(140)
高价电影.....	(145)
电脑信件.....	(148)
断电之后.....	(151)
吃 药.....	(154)

九曲艄公·····	(157)
读雨花石·····	(160)
买球拍记·····	(164)
电子蟋蟀·····	(167)
古瓷趣闻·····	(171)
留住时间·····	(174)
吃的记忆·····	(177)
贺兰砚·····	(180)

第3辑 文苑杂谈

理想的价位·····	(184)
东坡奇方·····	(186)
土地随想·····	(188)
“小儿科”随笔·····	(190)
夜读琐记·····	(193)
有序与无序·····	(196)
“文人无行”还是“穷且益坚”·····	(198)
当代英雄·····	(200)
预读《跨世纪儿童文学论丛》·····	(203)
烟 道·····	(207)
面对生活 背靠文坛·····	(210)
诚招天下客·····	(213)
老师与老板·····	(215)
扭大秧歌的背后·····	(217)
空手道·····	(219)
在纯真的童心映照下·····	(222)

指纹与手印·····	(225)
笔谈纳税人·····	(228)
“两院”效应·····	(231)
团结至上·····	(233)
秦文君将了不得·····	(235)
人生趣谈(附刘育贤《文缘之趣》)·····	(239)
品味一种人生(致彭见明)(附彭见明致高洪波信)·····	(244)
感受话剧·····	(249)
气韵高古 缘情而发·····	(252)
《马语者》的窃窃私语·····	(255)
血火铸警徽·····	(257)
召唤英雄·····	(259)
高扬的纸鸢·····	(262)
感悟苦难·····	(265)
文章与千古事·····	(268)
“绿猫”葛冰·····	(270)
艾平的长调·····	(273)
半部大师·····	(277)
永远的艾青·····	(284)
说不完的冯牧·····	(288)
星斗其文 赤子其人·····	(294)
家有贤夫 笨、懒、馋(附文)·····	朱丹江 (301)
趣味联想之外(代后记)·····	(302)

第 1 辑
难 忘 云 南

难忘云南

与云南这块神奇的土地，大概天生有缘。

曾有过十载的青春，留在军旅，留在一处叫做“大荒田”的地方。所以不久前解放军出版社出版了我的散文集，我寄书给友人的同时，常写一首小诗在扉页。诗云：

心系滇南营门柳，
情牵边地哨所灯。
灵魂曾经军衣染，
从此常忆五星红。

是真话。我与云南有缘，因为我的文学生涯起步于云南，我的爱情生活也萌生于云南，这两点对于一个人来说至关重要，焉能轻易忘却？

与云南有缘的岂止是我！最有名的是冯牧先生，他将云南称之为自己继北京、延安之后的第三故乡，并在生前屡走云南，他为云南这块土地奉献的情愫之深之重，我想当代作家中无人可比。此外还有汪

曾祺、宗璞两位先生，云南对于他们，由于抗战的连天烽火，便具有了与众不同的意蕴。

将青春焊接在云南的作者们，如陈新增、马铭，知青感触经过历史的积淀，自然有了新的升华；而生活在云南本地的作家，无论是老八路樊斌、女作家先燕云、黄晓萍，还是诗人范平，沉淫在滇中风情中居然能够自拔，这一点尤为不易。

云南给人的感觉，除了美丽、丰富、神奇之外，我想不出还有什么更准确的评价！因此初走云南，给予周涛、刘锡诚的震撼，与对迟子建、刘兆林的诱惑一样，同样具有不可抵御的力量。

这是两年前我们拟定“我与云南”散文征文的初衷。两年转瞬即逝，这期间我的老首长兼主编冯牧先生已然辞世，随着“滇军总司令”的故去，从云南走出的文化人们，料必是少了啸聚的旗帜，“我与云南”这一响亮而温馨的口号，便到了划一个句号的时候了。

“我与云南”，一个迹近永恒的话题，亲切、庄重，又无比温馨。

说不完的云南。

鸥 盟

昆明不是鸟岛。翠湖也不是青海湖。但在昆明能观赏到鸟类奇观却是近十几年的一件趣闻，成为昆明的一大景观。我先是在一些报刊上看到许多作家讲述与红嘴鸥邂逅的奇异感受，在他们笔下，洁白长翅的红嘴鸥仿佛具有灵性，应约而至，应声而来，每年冬季赴约，春暖花开的季节离去，年复一年，使昆明人的冬季从此充满快乐的喧嚣。然而我却一直无缘相遇。曾有一次与红嘴鸥擦肩而过的机会，那是在1993年的11月，我同一位作家赴滇公干，在翠湖宾馆眼巴巴地守望到月中，朋友们不断告诉我们说海鸥照理应该来了，你们再等等……等到11月15日，昆明一家地方报纸甚至悬赏，说要给第一个看到海鸥的人颁发1000元奖金，海鸥却还是不肯赏光。我们终于等不及了，十分惆怅地告别了翠湖。到家第三天，友人从昆明打来电话，说海鸥昨天飞来了，你们没福气看到。多气人！

两个字：缘分。

内心里认定与鸥鸟们有一种盟约，或迟或早，早

晚是要践约的。终于见到了相约十二年的红嘴鸥，借第二届“红塔山笔会”之机，热情的东道主专门将我们安排在翠湖宾馆住一夜。不为别的，只为了红嘴鸥那热情的翅膀。那一天有薄雾，早早出去一趟，未见鸥影，归房小坐，无意中向窗外一瞄，不远处的湖面上空，似已见到盘旋的海鸥，如一缕缕白云般在暗蓝色的天宇上飞掠。我马上兴冲冲地向汪曾祺、雷达、曹文轩、何志云、韩作荣等同伴通报消息，大家向湖边信步走去，刚出宾馆大门，耳畔已响起一片鸥鸟的聒噪，过得马路，便是翠湖岸边的栏杆，将面包屑掷向空中时，雪片样飞舞回旋的红嘴鸥们集结在我们的头顶，开始大口地叼食。它们飞翔姿态优美而典雅，在我看来有几分表演性质，像卖艺者般腾挪闪躲，把叫声与水珠宣泄在我们头顶，面对这群俯冲掠食的红嘴鸥，刹那间你会感到某种惊恐，生怕不小心它们会把你啄倒在地！

这场面让我想起若干年前看到的一部影片《百慕大》，其中有一个场景是小女孩在一个夜晚抱着洋娃娃登上甲板，突然从天空飞来大群的海鸟，当海鸟向小女孩俯冲时，她抡起洋娃娃遮挡，结果海鸟们纷纷落在甲板上，脖子全被咬穿，镜头这时摇向美丽的洋娃娃，她的唇边竟沾满鲜血……这个镜头把单纯美丽的形象与狂野的行为嫁接，留给人的惊悚极难忘却。

当红嘴鸥们飞向我们时，那阵势那场面，使我恍惚间成为甲板上那胆怯的孩子——当然，我手头没有魔鬼洋娃娃，有的只是大块大块的面包，这是订立鸥盟的信物。

我们把面包疯狂地掷向空中，继而又抛向湖面，密匝匝的红嘴鸥们掠食着这些并不鲜美的食物，我相信面包的营养谈不上丰富，充其量能够垫垫饥肠而已，但鸥鸟们这样忘我和兴奋地掠食，除了前面谈及的有几分表演性质外，怕也包含着对人